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Robotics Holdings Limited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76)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茲通告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下午二時三十分假座香港干諾道中168-200號信德中心招商局大廈14樓1405室舉行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以審議以下事項：

普通決議案

1. 「動議：

謹此批准及追認EDS Distribution Limited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公開市場以總代價為6,788,796港元(經扣除經紀佣金、印花稅、交易費及證監會徵費後)向獨立第三方出售1,017,000股中國金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份。」

承董事會命
超人智能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蘇振輝先生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日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 11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干諾道中168-200號
信德中心
招商局大廈
14樓1405室

附註：

1. 凡有權出席按上述通告召開之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派一位或多位代表代其出席，並在本公司之公司細則條文之規限下代其投票。受委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但必須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以代表股東。倘委任超過一位代表，則須註明每位受委代表所代表股份之數目及類別。
2. 代表委任表格連同授權簽署代表委任表格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由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等授權書或授權文件副本，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不少於48小時前（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八日（星期一）下午二時三十分）（公眾假期的任何部分不計算在內）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方為有效。填妥並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本公司股東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並於會上投票，而在此情況下，代表委任表格視作已撤銷論。
3.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以釐定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之權利。股東特別大會出席及投票之記錄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日（星期三）。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蘇振輝先生及馮政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李家齊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譚比利先生、薛瑋先生及徐國俊先生。

本通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通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通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通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通告將由刊載日期起計至少一連七日期間刊載於聯交所網站<http://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頁內及刊載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superrobotics.com.hk>內。